



wo shi kong long



我是恐龙



唐池子◎著

浙江少年儿童出版社



路七七爱生活，爱得淋漓尽致；
路七七爱世界，爱得死去活来；

他永远顶着那个冒着问号的帅脑袋，
与他的死党一起，活得真真实实、轰轰烈烈！



唐池子◎著

wo shi kong long

我是恐龙

浙江少年儿童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我是恐龙/唐池子著. —杭州: 浙江少年儿童出版社, 2016. 1

(跬小子路七七)

ISBN 978-7-5342-9000-8

I. ①我… II. ①唐… III. ①儿童文学-短篇小说-小说集-中国-当代 IV. ①I287.4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241735 号

跬小子路七七

我是恐龙

唐池子 著

责任编辑 吴遐

美术编辑 周翔飞

内文插图 楼奕东

版式设计 艺诚文化

封面设计 九月装帧设计工作室

责任校对 石晓音

责任印制 林百乐

浙江少年儿童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 杭州市天目山路 40 号

杭州丰源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889×1194 1/32

字数 71000 彩页 2

印张 4.625

印数 1—10000

2016 年 1 月第 1 版

2016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342-9000-8

定价: 16.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影响阅读, 请与承印厂联系调换)



据说，路七七每天的
起床铃声是这样的——

“应该有**更好的方式**开始新的一天，
而不是**千篇一律**地在每个早晨醒来。

跑得没治的路七七先生，
你准备好**起飞**了吗？”

（请脑补著名幽默诙谐先生加菲猫深刻的声音）



路七七 对右的解释：

右就是罗慕那条老爱激动、爱惹事的老腿。

右就是范爷那撮风潮的斜刘海的去向，它们永远飘在那边闷骚地晃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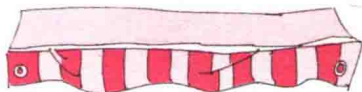
右就是七七侠的心的方向，所有人的心脏都偏左，但是我的心脏要跬一点，离右边比普通人类近那么0.0003毫米——

这才是我这么个帅得要你命的人，心肠却比面包（注意非奶酪）软的真理。



Luqiqi
dashi ji

路七七大事记



1

一个敢于改写自己名字的人，是一个敢于改变自己命运的人。（路七七改名时发表的“醒世宣言”。）

2

已实现人生的**第一大奇迹**。（遇见死党罗蒙是路七七人生的第一大奇迹。）



3

从此和罗蒙每天都在发现其余的**四十八大奇迹**。

4

从路奇奇变成路七七，路七七发誓平生要实现两大**火星**目标：

A. 立志成为史上**吃、玩、耍、戏、疯、狂、痴**七项全能玩家。

B. 练就**七七四十九**个魔法，实现七七四十九大人生奇迹。

（孙悟空不是凭**九九八十一**变取得了西天真经吗？）





我是七七侠，我的优点是我很帅很跔，缺点是我太帅太跔了，呃，除了跳舞的时候……



路七七



麦田小学三年级小男生，别称火星小子7号、七七侠等等。城市浪漫小型男，运动健康阳光，不断惹事闯祸，各种花样推陈出新，一颗不甘于平淡的好奇童心永远在熠熠生辉。

七七又有什么新主意了吗？我的任务就是盯紧他，跟上他！



路七七的同学、死党，与路七七组成“蒸不烂、煮不熟、锤不扁、炒不爆、响当当”的一对惹是生非活宝组合。



哪里有“犯二”的路七七，哪里就有无所不能的范爷我来搞定一切！

范西林



路七七的同学、对手，人称“范爷”。路七七有多少花样，范爷就有多少对策。

这一大一小可从来不让人省心啊，但我永远最爱他们！

杨小米 

路七七 Mummy，外企白领，虽然有时也会朝路七七发火，但是优点和缺点就相当于九个指头和一个指头。



路飞



路七七 Daddy，建筑设计师，更像路七七的哥们。

儿子最可爱，老婆真英明，我是爱家顾家的标准好男人！



Mulu 目录

- 1 我是恐龙 1
- 2 陶泥大王 21
- 3 自由时代 39
- 4 神秘占卜 59
- 5 雨季蜗牛 77
- 6 四喜丸子 95
- 1 “光盘”风波 111



你们让我找到了深爱的蹉小子(后记)
大粉丝们的留言板
小粉丝们的留言板





1

我是恐龙

woshi
konglong

“6500 万年前……”路七七叹着气。

“6500 万年前……”罗蒙叹着气。

路七七和罗蒙已经绕着恐龙化石展兜了五百圈了，才舍得让各自的两条老腿停顿在一个卖零嘴的小亭子里，急急啃块现代三明治，填饱他们空虚古老的恐龙帝国梦。然而，现代的物质安慰不了他们对那个古老帝国时代消亡的遗憾，叹息还是从神经末梢里爬出来，飘荡在两个男孩惊美、失落和迷惘的脸上。

“6500 万年前，唉……”路七七叹息着。

“6500 万年前，唉……”罗蒙随着叹息着。

为了这场轰动全城的恐龙化石展，两位大侠坐了地铁，换了公交，又坐了摆渡车，辗转几十千米才到达这个水乡小镇，向他们心中至高无上的古代英雄献上他们的崇拜之情。因此，这是一场真正向恐龙致敬的朝圣之旅。他们为此准备了恐龙图片、恐龙史料和关于恐龙的图书，甚至穿上了奇怪的恐龙服，戴上了惹眼的恐龙帽，背上了印着巨嘴大张的霸王龙图案的背包。最不含糊的是，路七七在出家门前，与不太明白状

况的家长做了一次语重心长的谈话，谈话的主题思想是：这次出行不是一次简单的观展，而是一场非常重要的心灵寻找。

“寻找什么呢？”路飞摊着手问。

“寻找什么呢？”杨小米耸着肩问。

路七七懒得跟他们的肤浅深谈：“罗蒙到了，你们自己在家好好想答案。”

“怎么回事？”路飞吃惊地说。

“怎么回事？”杨小米吃惊地说。

这难道不是他们平时给儿子布置作业时的熟悉场景，这回调了个，轮到这小子杀回来了。是大人变幼稚了还是孩子变深沉了？

路飞、杨小米像遭到突袭，面面相觑。

然而，看着路七七的那副装备，杨小米还是忍不住哈哈大笑，接着，路飞也受了感染，笑出声来。

好吧，让孩子自己去寻梦吧。偶尔深沉一下，也没多大坏处。

于是，路飞和杨小米做了一个标准的“please”，奉



送他们的恐龙迷出了门。并且这也是第一次，杨小米没有跟在后面一路碎嘴地来一整套三大纪律八项注意。

事后杨小米问自己怎么忘了拿出她最拿手的俗套，她一拍脑门，明白了，自己是从昂首挺胸独自出门的路七七身上嗅到了那种独立的气息。一个十岁小小男子汉的气息。一种对强悍恐龙痴迷的强者气息。是这气息阻止了她司空见惯的婆婆妈妈。

两个男生，把问题通通丢给了大人，他们只需要带着他们早已蓄得满满当当的崇拜和期盼，独自上路。

“昨晚不知怎么回事，怎么也睡不着。”地铁上，路七七兴奋得眼睛像星星闪耀。

“哥们一个毛病，上了十趟厕所。”罗蒙微红的脸庞也发着光。

“十趟，才十趟，我少说也有十五趟啦。”路七七挺自在，好像在说别人难为情的事。

“你，你都成尿壶了，哈哈！”罗蒙绷不住了。

“彼此，彼此，一对活的！”最后两个字路七七没好

意思说出来,对着口型不出声地说。

罗蒙看不过,不客气地往他嘴里塞了根香肠,然后,又不客气地给自己嘴里塞了一根。

两个人坐在座位上边嚼香肠边嘻嘻傻笑。

坐在他们旁边的一个大姐姐问:“小帅哥,你们这是去干什么呢?”她早在一旁被“两条小恐龙”逗乐了。

两个小帅哥相视得意一笑。路七七喜滋滋地说:“美女姐姐,今天是恐龙化石的首场预展,我用了五百个马甲名注册才申请到参观券哦,今天总共才两百张券,比彩票的得奖率还低。”

“五百个,小帅哥你还真行啊!怪不得今天装扮得酷到不行。不对,今天应该叫你们恐龙小帅哥或者小恐龙帅哥,哈哈。”看不出,这位刷着紫色眼影的大姐姐不仅漂亮,还真有点幽默感。

“谢谢夸奖,谢谢夸奖。”路七七的优点是从不给别人的赞美打折,完全心情奇好地照单全收,心理素质绝对一流。

罗蒙有点害羞,脸有点发热,趴在路七七耳边悄

悄说：“哥们，咱们都成恐龙了，有那么帅吗？”

可是，路七七就是买那种大肚子、长脖子、尖牙齿的巨型动物的账，他一边以帅哥的风度回应着大姐姐欣赏的目光，一边悄悄回答罗蒙：“那根本不叫帅，那根本应该叫——帅呆了！”

罗蒙看着他那副万人迷的样子腮帮子直发酸，立刻给他一盆冷水浇过去：“见过脸皮厚的，没见过脸皮这么厚的。您可真够帅的，长了副恐龙脸皮！”

路七七恨罗蒙偶尔说起话来也会这样伶牙俐齿，于是一边风度万千地在美女姐姐面前扮演小帅哥，一边偷偷用手不客气地顶了老友一拳。

等那位大姐姐带着恋恋不舍的欣赏终于走出了地铁门，两条小公恐龙立刻原形毕露，变成了两条暴龙，抱头相互厮咬，并且一路上顾不得欣赏长途跋涉中的迷人风景，只是一味争分夺秒地笑闹，居然一路打闹到了展览中心门口。

绝对两条原装小公恐龙的说！

听到摆渡车报站展览中心到了，两个小鬼烫了屁



股般跳起来，刚才激烈的敌人马上成了忠实的盟友，动作像彩排过一样高度一致，边高高扬着参观券，边像鬼子进村那样哇哇大叫：“两亿年前的世界霸主，我们来啦！”他们完全是用原始人的姿态奔向入场口的。

原来这一路上的厮打并没有完全消灭他们体内积蓄太久的亢奋细胞，到了门口一嗅到恐龙的气息，那些顽固的亢奋因子又以千万倍的速度迅速膨胀扩张，瞬间充盈了他们的身体。

也许，现代文明跟两亿年前就称霸世界的巨型原始动物相比，实在太过年轻了。

于是，两个更加年轻的小帅哥又以猛兽或者海盗的架势，猛烈地冲进了恐龙化石展区。

是原始激情唤醒了原始激情。

不过，站在巨大恐龙化石骨架下的两个小小的男生，第一次那么靠近他们的崇拜对象，巨大的脊骨、尖锐的牙齿、长长的脖子和尾巴，崇拜对象那样真实地立在巨大的玻璃柜中，他们一下子就被深深地震撼住了。

实在太壮观、太强大、太雄伟、太……他们恨不得



找出词典里所有关于大的词语来形容站在恐龙化石旁观看的强烈感受。

路七七第一次接触恐龙是三岁生日时，杨小米送了他一副恐龙拼图。他好不容易拼成功了，但是路七七的第一反应是哇哇大哭，他是被拼出来的那种长着尖尖牙齿的怪物给吓坏了。路飞当时笑着说：“这是恐龙。你现在会被吓哭，但是你长大以后，就会特别喜欢。男孩都这样。”杨小米也给他解释，这种怪物已经永远从这个世界上消失了，它们曾经是世界霸主，称霸地球好多年。这些话路七七当时怎么听得懂，他哭了一阵，以为自己不怕了，偷偷瞄上一眼，又吓得哇哇大哭。怎么可能会喜欢，连跟它玩躲猫猫的勇气都没有。

可是这个让他吓得差点尿裤子的怪物，不知从什么时候开始，路七七不再害怕了，反而越来越喜欢，越来越沉迷。在动画片、电影或图画书中，与它频频见面，真的就像路飞说的，小时候害怕，长大了恐龙却成了好朋友。